

廠商責任切結書（投標時檢附）

本廠商\_\_\_\_\_參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辦理「112年短期標租阿里山國家森林遊樂區香林服務區賣店」，對於廠商之責任，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任，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，並願確實遵行。

立書人

投標廠商： (蓋章)

負責人： (蓋章)

中華民國 1 1 2 年 2 月 日